



东胜区罕台镇灶火壕村

鄂尔多斯

立法先行 为改革发展保驾护航

在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老虎渠村,党支部带领村民推出乡村旅游特色项目,在苏布尔嘎镇敏盖村,由村党支部书记、法律顾问、民警等组成的矛盾纠纷调解小组,通过法律途径化解一件件矛盾纠纷,在札萨克镇各嘎查村,镇党委指导新修村规民约,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一路走来,伊金霍洛旗农村牧区在党建引领下,乡村治理工作开展的如火如荼,村民参与村级事务的积极性越来越高,村民依法办事的法治意识越来越强,村民崇德向善的社会风气越来越浓。伊金霍洛旗作为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单位,全面深化“三治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探索推行以党建为引领,自治、法治、德治全面发展的“四位一体”乡村治理新模式,不断创新多方参与治理的平台和渠道,积极引导社会大众共建共治共享,有力促进了农村牧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绘就了一幅村美民富人和的乡村善治新画卷。

为深入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2018年6月,鄂尔多斯市委、市政府印发了《鄂尔多斯市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要求加快补齐农村牧区环境短板,着力打造天蓝、地绿、水净的美丽家园。三年来,各旗区、苏木乡镇、嘎查村聚焦农村牧区环境污染和脏乱差问题,以治脏、治乱、增绿为重点开展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农村环境治理是个老大难问题,老在多年习惯,大在千家万户,难在极易反弹。近年来,鄂尔多斯市不断加大投入,在农村牧区进行了多轮次的村容村貌整治活动,取得了积极成效。

小智治事,中智治人,大智立法。立法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手段,对于一个地区而言,用好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充分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对于深化改革、推动发展显得特别重要。2018年10月,《鄂尔多斯市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治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批准,于2019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条例》立足地

区实际,重点对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村容镇貌管理等四个方面的责任主体、执法主体、违法行为等作了规定,并明确了违反条例的法律责任。《条例》改变了之前在农村牧区缺乏执法依据的被动局面,为推动全市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治理提供了重要的法治保障和制度性支撑,成为自治区首部以地方性法规规范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治理工作的样本。

鄂尔多斯市坚持立法先行,为改革发展保驾护航。首先资金得到了有力保障,全市累计争取上级专项资金1.77亿元,市本级每年预算安排2.5亿元,旗区财政累计投入

4.87亿元,有效保障了人居环境治理工作开展。其次,执法效能得到了充分发挥。各旗区先后研究出台《人居环境治理行政执法程序》和《人居环境治理行政执法文书范本》,使执法人员在执行《条例》时有了具体参照,进一步规范了对有关违法行为的处置。苏木乡镇均成立了综合执法局,采取一支队伍管全部的乡镇综合执法管理模式。近两年来,各地累计开展执法1500余次,处罚农牧户280余户,个体工商户和企业260余家。

与此同时,全员参与局面逐步形成。《条例》的制定与实施,有效厘清了政府与个体工商户、农牧民的

人居环境整治责任边界,避免了原来有些地区政府大包大揽、干部干、群众看的问题。各苏木乡镇、嘎查村积极组织开展了“干净人家”“检查人家”“美丽庭院”等评选活动,各嘎查村按程序修订完善了村规民约,广泛建立了“红黑榜”机制,定期更新,对“红榜”人家给予一定物质奖励,对“黑榜”人家采取一定处罚和限制措施,驻村工作队将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纳入重要工作内容,协助村两委开展组织、宣传、督查等工作,驻村单位在人力、物力、财力等多方面支持帮扶村开展环境卫生工作,定期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形成了合力。

改善人居

真督实查 将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是乡村振兴的第一场硬仗。鄂尔多斯市高度重视督查对人居环境整治的推动作用,市委书记亲自安排部署,10次作出重要批示,市委分管副秘书长牵头成立督查组,创新方式,持续推进,推动人居环境整治扎实开展。

鄂尔多斯市狠抓四方面工作,让真督实查在推动落实中充分发挥利剑作用。一是一竿子插到底开展督查。市委督查组改变了以往重点针对旗区的督查方式,将重心下移,通过直接对村社督查自下而上地掌握和研判镇旗乃至全市的工作情况。

对全市51个苏木乡镇、村庄进行了6轮实地全覆盖,对存在问题的区域定头看,直至问题全部解

决。在每一轮实地督查后,对行政村和乡镇进行综合排名,带动各地对标先进、赶超先进,推动环境整治取得实效。

二是优化方式为基层松绑减负。采用明查、暗访、随机抽查等形式开展工作,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陪同、直奔田间地头,及时反馈发现问题,为基层干部腾出时间、精力开展工作。精选市直部门、旗区、乡镇业务骨干组建督查人才库,打造专业队伍,创建线上交流群,实时推送先进地区的经验做法、落后地区的不足和问题,同步调度推进工作,让工作部署和督查反馈在线上跑,为基层干事创业赢得了宝贵时间。

三是创新使用无人机航拍提高工作效率。创新将无人机航拍

技术应用到人居环境整治督查中,实现了过去去不了的地方全覆盖,过去3天的督查任务一天内完成,且无死角、无遗漏、全覆盖,不仅为督查人员减轻了工作量,有效节约了人力物力财力,也极大提升了工作效率。

四是强化督查成果转化应用。每督查一个乡镇,督查组都会形成一篇高质量的督查报告,通过数据分析、图片对比等形式,图文并茂、简洁直观反映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和基层存在的困难,有理有据提出工作建议,为市委决策提供参考。今年以来,督查组通过督查快报的形式累计向市委上报、向各有关部门和地区通报情况达300多期。以发现问题为依托,以解决问题为根本,在

实地督查中将更多的精力放在教思路、出点子上,在督查过程中与基层干部面对面交流,详细介绍其他地区破解同类难题的好办法、好举措,并主动协调相关主流媒体做好经验做法宣传推广,基层干部不出旗区、乡镇、村就能答疑解惑,学习借鉴彼此的好做法好经验,督查工作成为基层更好更快开展工作的助推器。截至目前,学习强国、人民网、新华网等自治区级以上媒体共刊用、选登相关亮点做法984篇。

在市委的强力督导推进下,全市人居环境整治持续升温,从过去的要我整治,向现在的我要整治转变,全民热火朝天参与环境整治的局面已经形成,全市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环境

戮力同心 让绿色与发展携手并进

鄂尔多斯市资源富集,境内有各类矿藏50多种,其中煤炭、天然气探明储量2100亿吨、4.95万亿立方米,分别占全国的1/6和1/3左右。截至2019年底,鄂尔多斯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1000.1亿元,同比增长5.1%。

农村牧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也不可能简单轻松,需要科学决策、合理布局,更需要上下联动、戮力同心。鄂尔多斯市严格落实矿区环境整治责任,各旗区人民政府与

管辖区内外工矿企业签订环境治理责任书,明确划分责任区域,在企业内部整洁、垃圾自产自清的基础上,将工矿企业周边一定范围列入“临近道路”企业周边环境综合整治范围,企业周边新建的彩钢房、彩钢棚、彩钢瓦等,乡镇会同相关企业予以拆除,并坚决杜绝新增问题。积极引导工矿企业周边个体工商户严格落实环境卫生要求,签订责任书。加大对个体工商户的执法检查力度,对整改不力的依法予以处罚。

在抓好源头治理方面,要求各行业部门树立“管行业也要管环境”的理念,创新思路、主动作为,从源头治理、形成合力。特别是针对矿区周边道路、服务区等环境卫生“老大难”问题,由能源部门牵头,会同环保、住建等部门,加大宣传力度,健全机制体制,奖惩并举、软硬兼施,切实增强运煤车辆驾驶员的环境卫生意识,养成良好驾驶习惯,杜绝乱扔垃圾、车窗抛物等行为。由各旗区路管部门将环境卫生工作纳入对收费站、服务区主管单位和运营企业的考核评价体系。

责成运营企业在收费站、服务区醒目区域张贴宣传标语、悬挂警示牌,提醒驾驶员自觉爱护环境卫生。

此外,积极探索矿区环境整治的新机制。探索推行由旗区、苏木镇煤炭行业协会牵头,按照“谁污染、谁治理”原则,协商确定煤矿企业按煤炭产量、洗煤及非煤矿山企业按产品销量向行业协会缴纳环境整治经费,由协会统筹用于环境整治工作的机制。探索实施企业缴纳保洁费,嘎查村组建保洁公司,地企联动推进环境卫生工作的机制。

让生活更美好

系统推进 用有效治理建设美丽乡村

走进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布尔敦塔村,静谧整洁的村庄、白墙黛瓦的房舍、一尘不染的庭院,田园风光如画,整个村庄在萦绕飘渺的晨雾中宛如人间仙境。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着力在农村牧区厕所革命、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重点项目上集中攻坚、持续投入,制约人居环境治理的薄弱环节得到极大改善。这些润物无声的变化渗透在生活的角落,为生活在这里的人们带来了一份真实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鄂尔多斯市大力推进厕所革命,7万多户农牧民用上了卫生厕所。坚持因户施策,不搞“一刀切”。对靠近城镇的农牧户,将污水纳入城镇管网集中处理,对居住较

为集中的农牧户,采取联户收集处理方式,对散居的农牧户,推广三格化粪池,并探索推广微动力处理方式,对于干旱梁峁等缺水农牧户,探索单户微生物降解卫生旱厕;对室内空间不够的农牧户,探索外挂新材料建设厕所。尊重群众意愿,不强迫命令。由农牧民自愿提出申请,自主选择改厕模式,业务部门按技术规程给予指导,在补贴方式上,由政府补贴室外设施(每户1500-3000元),农牧民自筹建设室内设施,立足改得好、用得住、可持续,突出抓好后续服务。推行了粪污处置试点,给散户配发小型抽液设备,自行抽取制作农家肥还田;探索农牧户付费、政府一补一贴。对靠近城镇的农牧户,将污水纳入城镇管网集中处理,对居住较

维服务队,定期对农牧户设备检查维修,解除群众后顾之忧。

垃圾处理突出源头减量,推进长效管护。探索源头减量机制,积极推行垃圾兑换超市、环保勒勒车,调动农牧民垃圾分类的积极性,探索推行磁化低温热解、无害化处理、热解炉、高温共燃炉四种模式,就近降解处理生活垃圾。健全收集转运处理机制,在优化户收集减量、社集中管理、村负责运送、镇转运保障、旗统筹处理模式上,着力提升覆盖率。2019年新建生活垃圾场13座、转运站29个,全市75%的苏木乡镇建成了环卫站所,86%的嘎查村生活垃圾实现了转运处置。建立政府投资运营机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探索由城投公司统筹负

责黄河沿岸农村牧区垃圾处理,统一规划建设,统一运营管理,切实提升垃圾收集转运处理效能。

污水处理突出成本控制,提升处理效能。在人口集中的村镇推广远程监控、无人值守、共享设备、光伏取暖、定期巡检、小型污水厂管理模式。充分利用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对靠近城区的村镇,污水进入城区管网,对沿河和人口集中村镇,推广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对位置偏远、居住分散的,推广微型污水处理装置和移动式污水处理设施。已建成投运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24处、集中居住点污水处理设施5处。由水投集团分公司牵头,在黄河沿岸、无定河流域,先行建设规范化污水处理示范点,分步将其余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接管运营。



巾帼志愿服务队开展人居环境整治。



党员带头清理绿化带里的杂草。



人居环境整治 红黑榜。



动用铲车清理垃圾。

(本版图片均由鄂尔多斯市委宣传部提供)